

股票代碼：6104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 司 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5號12樓
電 話：(02)8913-18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2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3~42
(七)關係人交易	42
(八)抵質押之資產	4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3
(十二)其 他	4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3~4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5
3.大陸投資資訊	45
(十四)部門資訊	46~47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47~5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王國肇



日 期：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部份子公司其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於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就該等子公司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19,980千元、18,346千元及17,001千元，均佔合併沖銷前資產總額1%，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營業收入分別為42,747千元及59,634千元，分別佔合併沖銷前營業收入之3%及4%。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 泳 華
吳 耀 軍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1000497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民 國 一〇三 年 三 月 二十 一 日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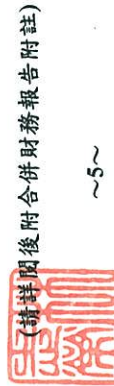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60,123	34		\$ 544,399	33		\$ 569,484	4	45,000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35,841	2		154,994	9		157,462	7	150,526 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48,340	15		149,723	9		168,992	7	103,829 6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7,933	-		1,846	-		1,136	1	11,846 1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220,858	13		158,469	10		138,574	19	311,201 1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32,513	2		26,072	2		25,776	2	365 -
	<u>1,105,608</u>	<u>66</u>		<u>1,035,503</u>	<u>63</u>		<u>1,061,424</u>	<u>21</u>	<u>343,422 20</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21,575	1		45,834	3		72,813	53	865,242 5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	-		415	-		-	31	507,500 3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500,768	30		504,580	31		522,837	37	632,636 3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七))	19,967	1		15,512	1		18,898	2	32,221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14,855	1		17,176	1		20,495	2	34,692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八))	14,762	1		15,718	1		15,004	-	4,738 -
	<u>571,927</u>	<u>34</u>		<u>599,235</u>	<u>37</u>		<u>650,047</u>	(5)	(166,626) (10)
資產總計	<u>\$ 1,677,535</u>	<u>100</u>		<u>\$ 1,634,738</u>	<u>100</u>		<u>\$ 1,711,471</u>	(5)	(127,196) (8)
								(4,172)	-
								(1,891)	-
								1,539	-
								1,368,049	80
								<u>1,677,535</u>	<u>100</u>
								<u>1,634,738</u>	<u>100</u>
								<u>1,711,471</u>	<u>100</u>



董事長：



經理人：

~5~



會計主管：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1,438,380	100	1,351,40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及十二)	942,041	65	789,400	58
營業毛利	496,339	35	562,009	42
營業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四)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79,432	6	92,574	7
6200 管理費用	133,330	9	103,310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81,570	33	403,288	30
	694,332	48	599,172	45
營業淨損	(197,993)	(13)	(37,16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七))	7,008	-	5,1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七)及(十八))	(9,184)	(1)	(42,760)	(3)
7050 財務成本	(1,501)	-	(1,01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六(五))	(415)	-	(3,320)	-
	(4,092)	(1)	(41,916)	(3)
7900 稅前淨損	(202,085)	(14)	(79,079)	(6)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3,649	-	3,250	-
本期淨損	(205,734)	(14)	(82,329)	(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653	-	(1,162)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653	-	(1,162)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05,081)	(14)	\$ (83,491)	(6)
本期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8,141)	(14)	(78,959)	(6)
8620 非控制權益	(7,593)	-	(3,370)	-
	\$ (205,734)	(14)	\$ (82,329)	(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97,942)	(14)	(80,061)	(6)
8720 非控制權益	(7,139)	-	(3,430)	-
	\$ (205,081)	(14)	\$ (83,491)	(6)
基本每股虧損(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五))	\$ (2.29)		\$ (0.91)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65,242	632,636	34,692	4,738	(127,196)	1,366,510	1,539	1,368,049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	-	-	-	(78,959)	(78,959)	(3,370)	(82,32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2)	(60)	(1,16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8,959)	(80,061)	(3,430)	(83,49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34,692)	-	-	-	-	-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4,738)	-	-	-	-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129,082)	-	-	129,082	-	-	-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影響數	-	-	-	-	(1,265)	(1,265)	-	(1,26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3,946	-	-	-	3,946	-	3,946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5,242	507,500	-	-	(78,338)	1,289,130	(1,891)	1,287,239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	-	-	-	(198,141)	(198,141)	(7,593)	(205,73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9	454	65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8,141)	(197,942)	(7,139)	(205,081)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1,562)	(1,562)	1,562	-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7,535	-	-	-	7,535	37	7,572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5,242	515,035	-	-	(278,041)	1,097,161	(7,431)	1,089,730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未依持股比例認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影響數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民國一〇一年度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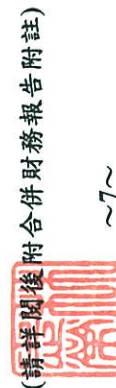
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7~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202,085)	(79,079)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及攤銷	76,317	64,106
存貨及應收帳款備抵提列損失	80,375	15,2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損	(21,688)	2,329
財務成本	1,501	1,010
利息收入	(4,316)	(2,419)
股利收入	(625)	(791)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572	3,94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415	3,320
減損損失提列	36,063	26,979
其他	312	19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75,926	113,93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0,841	139
應收票據及帳款	(99,608)	19,460
存貨	(141,773)	(35,343)
其他金融資產及流動資產	(12,070)	(963)
	(112,610)	(16,7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2,690	(27,60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4,438	16,491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76)	(1,308)
	215,852	(12,4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03,242	(29,133)
調整項目合計	279,168	84,80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7,083	5,723
收取之利息	4,271	2,376
收取之股利	625	791
支付之利息	(1,502)	(1,016)
支付之所得稅	(2,650)	(3,14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827	4,73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3,251)	(33,374)
無形資產增加及其他	(14,505)	(10,28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756)	(48,6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25,000	2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000	20,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53	(1,162)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5,724	(25,08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4,399	569,48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60,123	544,399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二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民國八十八年七月公開發行，民國九十年五月於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註冊地址為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三段205號12樓。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積體電路、半導體、數位通訊產品、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產品之設計、製造、測試與買賣、電腦程式設計及與前各項產品之代理及有關進出口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二〇〇九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止尚未公布生效日。若合併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2011.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另將聯合協議分為聯合營運(整合原聯合控制資產及聯合控制營運之概念)及合資(類似原聯合控制個體)，並刪除比例合併法。	2013.1.1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2011.5.12 2012.6.28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2012.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若採用上述規定，可能會改變對部分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控制之判斷，且預期將增加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權益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5.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合併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2013.1.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7.1
2011.6.16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主要係刪除緩衝區法，取消現行準則允許企業將所有確定福利義務及計畫資產變動立即認列於損益之選擇，另規定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攤銷而應立即認列於損益。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退休金負債及精算損益之衡量及表達。	2013.1.1
2013.5.29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現行準則規定，當企業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金額具重大性時，須揭露各受攤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之關鍵假設。此規定修正為，僅於提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該等資訊。此外，新增以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為基礎計算可回收金額者，應揭露其公允價值等級及關鍵評價假設(第二或第三等級)之規定。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無形資產及綜合損益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2014.1.1，得提前適用
2013.11.2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	2011年生效之修正版本規定所有與服務有關且明定於計畫正式條款之員工提撥應歸屬於各服務期間作為負給付。本修正條文允許(但未要求)符合特定條件者，得於服務提供期間將該提撥作為服務成本之減少。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應計費用及綜合損益項目之衡量及表達。	2015.6.30，得提前適用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請詳附註十五。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
- (2)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退休基金資產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不再具有控制力之日為止。歸屬於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損益應歸屬於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用，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已消除。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2.12.31	101.12.31	101.1.1
本公司	Genesys Logic America, Inc. (GLA)	負責美國地區之行銷及配合本公司產品之開發研究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Eclat Holding Ltd. (Eclat)	負責海外轉投資業務	100 %	100 %	100 %
本公司	歲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歲懋科技)	負責產品研發及銷售	88.32 %	50.01 %	50.01 %
本公司	博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博惟科技)	負責產品研發及銷售	88.96 %	88.96 %	88.96 %
歲懋科技	Baleen Systems, Inc. (Baleen)	負責產品研發	100 %	100 %	100 %
Baleen	百立(杭州)電子系統有限公司(百立(杭州))	負責產品研發及中國大陸地區行銷、產品服務	100 %	100 %	100 %

(四)外 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合併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 4.合併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於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列報於「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

(4)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群組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群組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群組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轉利益淨額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或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迴轉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合併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及損失或利益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產生損益。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負債，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A.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B.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C.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3)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財務成本。

(4)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合併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百分之二十至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時，即假設具有重大影響力。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在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必要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已在合併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之權益範圍內予以消除。未實現損失之消除方法與未實現利益相同，但僅限於未有減損證據之情況下所產生。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合併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房屋及建築 | 50年 |
| (2)建築改良 | 4~15年 |
| (3)電腦及儀器設備 | 3~7年 |
| (4)辦公設備及其他 | 2~10年 |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一)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在營業租賃下，所有給付均作為租賃支出，且該等營業租賃之租賃資產未認列於合併公司之資產負債表。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二)無形資產

1. 研究與發展

研究階段係指預期為獲取及瞭解嶄新的科學或技術知識而進行之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於發生時即認列於損益：

- (1)完成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已達成，將使該無形資產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3)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4)無形資產將很有可能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5)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以完成此項發展，並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6)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階段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衡量之。

2. 其他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除商譽及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外，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專利權 5~10年
- (2)商標及著作權 10年
- (3)電腦軟體成本 3~5年

合併公司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十四)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通常於商品送達客戶倉庫時或送交運送承攬人時移轉。

2. 勞 務

合併公司提供顧問及管理服務予客戶。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報導日之交易完成程度認列。合併公司依合約約定衡量交易完成程度。

(十五)員工福利

1. 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下，企業於提撥固定金額至一獨立個體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此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 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殖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合併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合併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所有精算損益皆認列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其超過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或計畫資產公允價值兩者孰高之10%的部分，以參加該計畫之員工預期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指合併公司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某一員工或員工團體之聘僱契約，或為鼓勵員工自願接受資遣而提供離職福利。離職福利係當合併公司已明確承諾詳細之正式終止聘雇計畫且該計畫實際上無撤銷之可能時，或在鼓勵自願資遣下，員工很有可能接受資遣提議，且接受之員工人數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當離職福利於報導期間之十二個月後方支付時，應予折現。

4.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1. 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者。
2. 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3. 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1)同一納稅主體；或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投資抵減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合併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十九)每股盈餘(虧損)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合併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列數及給與員工之股票選擇權。

(二十)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損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之各項交易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未有涉及重大判斷，而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合併公司有關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之減損評估，因存在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而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庫存現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266,575	241,255	385,891
定期存款	172,538	122,240	93,2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u>121,010</u>	<u>180,904</u>	<u>90,393</u>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60,123</u>	<u>544,399</u>	<u>569,484</u>

- 1.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 2.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以內之附買回債券，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金融資產

-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12.31	101.12.31	101.1.1
開放型基金	\$ -	121,350	120,519
上櫃公司股票	<u>35,841</u>	<u>33,644</u>	<u>36,943</u>
合 計	<u>\$ 35,841</u>	<u>154,994</u>	<u>157,462</u>

如報導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櫃公司權益證券價格變動，於兩期一致之基礎下，並假設影響參數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報導日證券價格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金額	稅前損益
上漲10%	\$ -	<u>3,584</u>	-	<u>3,364</u>
下跌10%	\$ -	<u>(3,584)</u>	-	<u>(3,364)</u>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權益投資	<u>\$ 21,575</u>	<u>45,834</u>	<u>72,813</u>

- (1)合併公司經評估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投資價值已有減損，故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提列減損損失24,259千元及26,979千元。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上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國內外權益投資，於報導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變異區間較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數可能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另，合併公司係持續管理該等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及營運狀況，並於其可回收性存有疑慮時提列適當之減損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其最大之暴險為該等投資之帳面價值。

3.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2.12.31	101.12.31	101.1.1
應收票據及帳款	\$ 253,383	153,775	173,235
其他應收款	7,933	1,846	1,136
減：備抵呆帳	(5,043)	(4,052)	(4,243)
	<u>\$ 256,273</u>	<u>151,569</u>	<u>170,128</u>

1.應收票據及帳款係營業而發生；其他應收款主係應收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款項、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應收利息。

2.合併公司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逾期0~90天以下	\$ 52,188	5,798	9,296
逾期91~180天	-	6,353	-
	<u>\$ 52,188</u>	<u>12,151</u>	<u>9,296</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	4,052	4,052
減損損失提列	-	991	991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043</u>	<u>5,043</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集體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	4,243	4,243
減損損失迴轉	-	(191)	(19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052</u>	<u>4,052</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應收帳款可能無法回收之金額，並依此提列備抵呆帳。上列已逾期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款項，合併公司經評估其信用品質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無減損疑慮。另，合併公司就該等應收款項未取具任何擔保品。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存 貨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原料	\$ 36,356	21,062	26,586
在製品	84,019	68,578	32,775
製成品及商品	<u>100,483</u>	<u>68,829</u>	<u>79,213</u>
	<u><u>\$ 220,858</u></u>	<u><u>158,469</u></u>	<u><u>138,574</u></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認列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79,384千元及15,448千元，並已認列為銷貨成本。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關聯企業	<u>\$ -</u>	<u>415</u>	<u>-</u>

1.合併公司所投資之關聯企業均無公開市場報價。

2.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享有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彙總如下：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合併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本期淨損之份額	<u>\$ (415)</u>	<u>(3,320)</u>

另，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其財務資訊彙總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並未依合併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總 資 產	<u>\$ 6,678</u>	<u>10,848</u>	<u>-</u>
總 負 債	<u>\$ 17,466</u>	<u>9,745</u>	<u>-</u>
	<u>102年度</u>	<u>101年度</u>	
收 入	<u>\$ 10,715</u>	<u>11,103</u>	
本期淨損	<u>\$ (11,892)</u>	<u>(9,733)</u>	

3.合併公司並無任何與其他投資者共同承擔關聯企業之或有負債，或對關聯企業之負債負有個別責任而產生之或有負債。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因合併公司並無承擔額外損失之義務，合併公司已停止認列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民國一〇二年度未認列之損失為3,831千元，累積未認列之損失為3,831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無此情形。

4.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及 儀器設備	辦公設備 及其他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48,513	307,023	153,079	189,936	898,551
增 添	-	-	15,876	57,034	72,910
處 分	-	-	(11,333)	(29)	(11,36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96	110	206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513</u>	<u>307,023</u>	<u>157,718</u>	<u>247,051</u>	<u>960,305</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248,513	307,023	147,726	164,199	867,461
增 添	-	-	8,509	25,937	34,446
處 分	-	-	(3,007)	(44)	(3,05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9)	(156)	(30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8,513</u>	<u>307,023</u>	<u>153,079</u>	<u>189,936</u>	<u>898,551</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04,457	124,260	165,254	393,971
本年度折舊	-	7,806	9,967	49,774	67,547
減損損失	-	-	-	7,678	7,678
處 分	-	-	(9,815)	(27)	(9,84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88	95	18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12,263</u>	<u>124,500</u>	<u>222,774</u>	<u>459,537</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96,437	117,659	130,528	344,624
本年度折舊	-	8,020	8,247	34,885	51,152
處 分	-	-	(1,504)	(32)	(1,5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42)	(127)	(269)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04,457</u>	<u>124,260</u>	<u>165,254</u>	<u>393,971</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248,513</u>	<u>194,760</u>	<u>33,218</u>	<u>24,277</u>	<u>500,768</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248,513</u>	<u>210,586</u>	<u>30,067</u>	<u>33,671</u>	<u>522,837</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248,513</u>	<u>202,566</u>	<u>28,819</u>	<u>24,682</u>	<u>504,580</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已作為銀行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專利、著作 及商標權	電腦軟體 成本	商 譽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4,516	94,419	60,694	169,629
單獨取得	<u>6,631</u>	<u>9,344</u>	<u>-</u>	<u>15,975</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1,147</u>	<u>103,763</u>	<u>60,694</u>	<u>185,60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9,654	90,975	60,694	161,323
單獨取得	<u>4,862</u>	<u>3,574</u>	<u>-</u>	<u>8,436</u>
處 分	<u>-</u>	<u>(130)</u>	<u>-</u>	<u>(130)</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516</u>	<u>94,419</u>	<u>60,694</u>	<u>169,629</u>
累計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5,079	88,344	60,694	154,117
本期攤銷	<u>2,451</u>	<u>4,943</u>	<u>-</u>	<u>7,394</u>
減損損失	<u>-</u>	<u>4,126</u>	<u>-</u>	<u>4,126</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7,530</u>	<u>97,413</u>	<u>60,694</u>	<u>165,637</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464	78,267	60,694	142,425
本期攤銷	<u>1,615</u>	<u>10,207</u>	<u>-</u>	<u>11,822</u>
處 分	<u>-</u>	<u>(130)</u>	<u>-</u>	<u>(130)</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5,079</u>	<u>88,344</u>	<u>60,694</u>	<u>154,117</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13,617</u>	<u>6,350</u>	<u>-</u>	<u>19,967</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6,190</u>	<u>12,708</u>	<u>-</u>	<u>18,898</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9,437</u>	<u>6,075</u>	<u>-</u>	<u>15,512</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八)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預付款項	\$ 30,380	25,037	24,275
進項稅額及留抵稅額	<u>2,133</u>	<u>1,035</u>	<u>1,501</u>
長期預付款項	<u>13,192</u>	<u>13,355</u>	<u>13,551</u>
存出保證金	<u>1,570</u>	<u>2,363</u>	<u>1,453</u>
	<u>\$ 47,275</u>	<u>41,790</u>	<u>40,780</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短期借款

合併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信用借款	\$ <u>90,000</u>	<u>65,000</u>	<u>45,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u>	<u>25,000</u>	<u>5,000</u>
利率區間	<u>1.75%~1.85%</u>	<u>1.75%~1.84%</u>	<u>1.54%~1.59%</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十)營業租賃—承租人租賃

合併公司已簽訂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於未來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一年內	\$ 4,066	8,459	2,499
一年以上至三年以內	3,448	8,482	1,762
	<u>\$ 7,514</u>	<u>16,941</u>	<u>4,261</u>

- 1.上列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三年，依合約無或有租金之約定。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費用分別為9,326千元及8,792千元。
- 2.合併公司簽訂之租賃合約，由於該等租賃資產屆滿並未移轉所有權，且合併公司未承擔其剩餘價值風險，故評估該等租賃係為營業租賃。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國內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總計	\$ 60,998	65,127	57,99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1,058)	(28,547)	(26,137)
未認列精算損失	(668)	(6,032)	-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u>\$ 29,272</u>	<u>30,548</u>	<u>31,856</u>

國內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國內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國內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1,058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國內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65,127	57,993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382	1,382
精算(利益)損失	(5,511)	5,752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60,998</u>	<u>65,127</u>

(3)計畫資產現值之變動

國內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現值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8,547	26,137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139	2,14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19	544
精算損失	(147)	(280)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1,058</u>	<u>28,547</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42	222
利息成本	1,140	1,160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519)	(544)
	<u>\$ 863</u>	<u>838</u>
推銷費用	\$ 100	123
管理費用	159	158
研發費用	604	557
	<u>\$ 863</u>	<u>838</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372)</u>	<u>(264)</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精算假設

國內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2.00 %	1.75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1.75 %
未來薪資成長率	2.00 %	2.00 %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6)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60,998	65,127	57,993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1,058)	(28,547)	(26,137)
未認列精算損失	(668)	(6,032)	-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	\$ 29,272	30,548	31,856
確定福利計畫現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5,511)	5,752	-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金額之經驗調整	\$ 147	28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127千元。

(7)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國內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國內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內合併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29,272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一碼時，國內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2,849千元及增加3,018千元；當採用之員工調薪率增減變動一碼時，國內合併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2,973千元及減少2,828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國內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另，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其他國外子公司，則依各該公司註冊國之勞動法令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8,238千元及15,907千元。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離職福利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就部分業務進行重整，並與員工達成離職協議。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此認列之離職福利費用為15,749千元，帳列應付費用項下。民國一〇一年度無此情形。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65	290
遞延所得稅費用	2,984	2,960
	<u>\$ 3,649</u>	<u>3,250</u>

(2)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無直接認列於權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率	金額	稅率	金額
稅前淨損	17%	\$ (202,085)	17%	(79,07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34,354)		(13,443)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0,805)		(5,482)
國內投資減損損失		3,638		1,292
證券交易及其他免稅所得		3,682		6,875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3,929		16,184
前期所得稅估計差異及其他		7,559		(2,176)
		<u>\$ 3,649</u>		<u>3,250</u>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課稅損失	\$ 52,728	32,360	24,726
投資抵減－研發支出	-	57,104	120,55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5,570	22,109	13,559
	<u>\$ 88,298</u>	<u>111,573</u>	<u>158,837</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A. 上列投資抵減係包括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申請之機器設備與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依所得稅法規定，得自申請年度起五年內抵減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每年抵減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則不在此限。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因未使用上述投資抵減而失效之金額分別為57,104千元及63,448千元。

B. 國內合併公司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國內合併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其扣除期限如下：

合併個體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本公司	民國一〇〇～一〇二年度	\$ 147,764	民國一一〇～一一二年度
歲懋科技	民國九十三～一〇二年度	40,563	民國一〇三～一一二年度
博惟科技	民國九十七～一〇二年度	171,280	民國一〇七～一一二年度
		<u>\$ 359,607</u>	

C. 上列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項目，係管理當局依據其對未來營運績效估計，認為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實現，故未予認列。

(2)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課稅損失	備抵存貨損失	未實現兌換損失及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353)	(10,306)	(5,354)	(163)	(17,176)
借記/(貸記)損益	<u>1,353</u>	<u>1,901</u>	<u>(1,096)</u>	<u>163</u>	<u>2,321</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8,405)</u>	<u>(6,450)</u>	<u>-</u>	<u>(14,855)</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5,442)	(6,273)	(8,718)	(62)	(20,495)
借記/(貸記)損益	<u>4,089</u>	<u>(4,033)</u>	<u>3,364</u>	<u>(101)</u>	<u>3,31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53)</u>	<u>(10,306)</u>	<u>(5,354)</u>	<u>(163)</u>	<u>(17,176)</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未實現 兌換利益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6	6
借記/(貸記)損益	<u>628</u>	<u>35</u>	<u>663</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628</u>	<u>41</u>	<u>669</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347	18	365
借記/(貸記)損益	<u>(347)</u>	<u>(12)</u>	<u>(359)</u>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u>	<u>6</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其他列入合併主體之中華民國境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均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 待彌補虧損	\$ <u>(278,041)</u>	<u>(78,338)</u>	<u>(166,626)</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4,468</u>	<u>4,499</u>	<u>4,634</u>

	102年度(實際)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 %</u>	<u>-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

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23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123,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均包含可供員工認股權憑證認購股份1,500萬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均為86,524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發行股票溢價	\$ 503,554	503,554	632,636
員工認股權	<u>11,481</u>	<u>3,946</u>	<u>-</u>
	<u>\$ 515,035</u>	<u>507,500</u>	<u>632,636</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彌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累積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依本公司股利政策擬定當年度盈餘分配順序與比例，提出盈餘分派議案並報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盈餘分派之順序及比例如下：

- A.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一作為股東股息，依配股基準日之股東名冊配發股東，如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不足分派股息時，僅就其數額依股東持股比例分配，不得以股本分派之。
- B.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前款股東股息後，就其餘額提撥：
 - a.員工紅利為百分之十五。
 - b.董監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c.股東紅利不高於百分之八十四。
 - d.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包括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依據營運規劃、投資計劃、資本預算及內外部環境變化等因素由董事會訂定。本公司所營事業係屬半導體產業且目前處於營運成長階段，分配股利時，主要係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分配股東股息及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於當年度無盈餘分派，或雖有盈餘但盈餘數額遠低於公司前一年度實際分派之盈餘，或依公司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得將公積全部或部分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分派。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一日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因民國一〇一年營運結果為稅後淨損，故不擬進行盈餘分配，亦不擬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34,692千元、特別盈餘公積4,738千元及資本公積129,082千元彌補虧損，且無盈餘可供分配，亦無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上述決議結果，與本公司編製各該年度財務報告所估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均為累積虧損，故無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揭露之適用。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流通在外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計有下列：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年度		
	101年第二次	101年第一次	96年度(註)
給與日	101.09.12	101.5.2	96.11.02
給與數量(千單位)	700	3,500	4,800
合約期間	5年	5年	6年
授予對象	員工	員工	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二年之服務	未來二至四年之服務

註：該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到期。另，此項員工認股權憑證業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前全數既得，故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不予追溯重編。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 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合併公司採用Black-Scholes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該模式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年度	
	101年第二次	101年第一次
執行價格(元)	24.65	20.75
預期波動率	46.00 %	46.00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3.5	3.5
現金股利率	3.60 %	4.20 %
無風險利率	1.43 %	1.36%

預期波動率以加權平均歷史波動率為基礎，並調整因公開可得資訊而預期之變動；認股權存續期間依合併公司各該發行辦法規定；現金股利率係參酌歷史經驗值決定；無風險利率以定期存款利率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2. 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相關資訊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千單位)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千單位)
1月1日流通在外	36.98	8,677	51.60	4,477
本期給與	-	-	21.40	4,200
本期逾期失效	51.19	(4,537)	-	-
12月31日流通在外	21.40	<u>4,140</u>	36.98	<u>8,677</u>
12月31日可執行	-	<u>-</u>	51.60	<u>4,477</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執行價格區間(元)	20.75~24.65	20.75~51.60	51.6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3.39年	2.55年	1.83年

3. 員工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分別為7,572千元及3,946千元。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虧損

1.基本每股虧損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合併公司基本每股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分別為198,141千元及78,959千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均為86,524千股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	\$ <u>(198,141)</u>	<u>(78,959)</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期初=期末)(千股)	\$ <u>86,524</u>	<u>86,524</u>
基本每股虧損(元)	\$ <u>(2.29)</u>	<u>(0.91)</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因潛在普通股為反稀釋效果，故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	\$ 1,425,790	1,317,465
勞務提供	<u>12,590</u>	<u>33,944</u>
	\$ <u>1,438,380</u>	<u>1,351,409</u>

(十七)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 4,316	2,419
租金收入	1,081	1,073
股利收入	625	791
其他收入	<u>986</u>	<u>891</u>
	\$ <u>7,008</u>	<u>5,174</u>

(十八)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減損損失	\$ (28,385)	(26,9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21,688	(2,329)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7,683	(10,809)
其 他	<u>(10,170)</u>	<u>(2,643)</u>
	\$ <u>(9,184)</u>	<u>(42,760)</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擔保品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係使用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除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外，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且每年度重新覆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以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2)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信用風險之暴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不履行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851,948千元、850,713千元及896,722千元。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

(4)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受各債權人信貸特質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亦對信貸風險造成影響。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五大客戶之佔比分別為66%、51%及53%。

2.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其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下表為金融負債合約到期日分析，其係：

- (1)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 (2)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所編製。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90,000	90,402	90,402
應付票據及帳款	295,608	295,608	295,608
應付費用	26,301	26,301	26,301
其他流動負債	18,518	18,518	18,518
	<u>\$ 430,427</u>	<u>430,829</u>	<u>430,829</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65,000	65,287	65,28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2,918	122,918	122,918
應付費用	22,101	22,101	22,101
其他流動負債	8,605	8,605	8,605
	<u>\$ 218,624</u>	<u>218,911</u>	<u>218,911</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 45,000	45,177	45,17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0,526	150,526	150,526
應付費用	19,464	19,464	19,464
其他流動負債	8,042	8,042	8,042
	<u>\$ 223,032</u>	<u>223,209</u>	<u>223,209</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3.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1)匯率風險之暴險

A.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10,614	29.805	316,361	6,222	29.04	180,698	12,949	30.28	392,035
人 民 幣	19,553	4.919	96,183	-	-	-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3,805	29.805	113,398	1,832	29.04	53,200	2,617	30.28	79,239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B.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上列各項外幣匯率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2,991千元及1,27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帳面金額		
	102.12.31	101.12.31	101.1.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93,548	303,144	183,593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266,287	241,006	385,539
金融負債	(90,000)	(65,000)	(45,000)
	\$ 176,287	176,006	340,539

合併公司係依報導日變動利率工具之利率暴險進行敏感度分析，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或增加441千元及440千元。

另，合併公司固定利率工具之金融資產係採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報導日市場利率變動對損益並無影響，故不擬揭露公允價值變動之敏感性分析。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投資上櫃權益證券而使其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有關權益工具價格風險之敏感性分析，請詳附註六(二)。

4. 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其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 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合併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A.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投資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B.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照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35,841</u>	<u>-</u>	<u>-</u>	<u>35,841</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4,994</u>	<u>-</u>	<u>-</u>	<u>154,994</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7,462</u>	<u>-</u>	<u>-</u>	<u>157,462</u>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情形。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附註六(十九)。

2.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並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以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合併公司係透過定期覆核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以及時反映市場情況及其運作之變化，另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致力於發展一個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皆了解到自身之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董事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信心，其中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非控制權益。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之資本充足，並足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及研究發展費用等支出需求。合併公司於各報導日之資本管理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928	15,226
退職後福利	476	380
股份基礎給付	337	150
合計	<u>\$ 17,741</u>	<u>15,756</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

八、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抵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土地	銀行借款額度	\$ 215,756	215,756	215,756
建築物	銀行借款額度	156,050	159,992	163,935
		<u>\$ 371,806</u>	<u>375,748</u>	<u>379,69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合併公司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明細如下：

(一)因申請借款額度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均為395,000千元。

(二)合併公司因簽訂軟體維護合約，未來於合約期間使用勞務應支付之金額分別為51,275千元、41,587千元及51,032千元。

(三)合併公司與同業簽訂共同設計及產銷合約，約定銷售產品時須提撥銷貨收入及銷售毛利之一定比率作為支付使用IC之權利金費用。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 質 別	功 能 別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433,965	433,965	-	373,987	373,987
勞健保費用	-	29,550	29,550	-	25,848	25,848
退休金費用	-	19,101	19,101	-	16,745	16,74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1,283	11,283	-	10,367	10,367
折舊費用	34,195	33,352	67,547	30,655	20,497	51,152
攤銷費用	-	8,770	8,770	-	12,954	12,954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 資金 之公司	貸 與 對 象	往來 科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 期 最高餘額 (註1)	期未餘額 (註2)	本期實際 動支餘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 與 限 額	資金貸與 總 限 額
													名 稱	價 值		
0	本公司	博惟科技 (股)公司	其他應 收關係 人款	是	70,000	40,000	30,000	1.89%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40,000	109,716	438,864

註1：此係董事會決議之貸與最高限額。

註2：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3：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有業務性質往來者。

2.有短期資金融通必要者。

註4：上列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註3)	背書保 證最高 限 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 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博惟科技 (股)公司	註2	219,432	90,000	90,000	90,000	-	8.20 %	548,580	是	否	否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註2：係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註3：係為佔最近期財務報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之比率。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千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 價	股數	比率	
本公司	股票：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6	\$ 8,705	-	\$ 8,705	\$ 136	-	
"	系統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	1,987	23,248	-	23,248	1,987	-	
"	台灣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135	3,888	-	3,888	135	-	
					<u>\$ 35,841</u>		<u>\$ 35,841</u>			
本公司	股票： 達瑞光電(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50	\$ 21,575	6.33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2,950	6.33	
"	Syndiant Inc.	-	"	130	-	1.18	"	130	1.18	
"	綠星電子(股)公司	-	"	22	-	0.31	"	22	0.31	
"	Ascend Visual System, Inc.	-	"	375	-	6.85	"	375	6.85	
					<u>\$ 21,575</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金額大於五百萬元以上者)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2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博惟	1	銷貨收入	10,807	月結90天	0.75%
0	本公司	博惟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6,506	月結90天	0.39%
0	本公司	博惟	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視合約期間支付	1.79%
0	本公司	GLA	1	銷貨收入	6,677	月結90天	0.46%
0	本公司	GLA	1	勞務費	32,920	視GLA資金需求支付	2.29%
0	本公司	GLA	1	應付費用	5,372	"	0.32%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101年度交易往來情形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占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創惟公司	GLA	1	銷貨收入	4,828	月結90天	0.36%
0	"	GLA	1	勞務費	45,227	視GLA資金需求支付	3.35%
0	"	GLA	1	應付帳款	6,205	"	0.38%
0	"	博惟	1	其他應收款	16,752	視博惟資金需求支付	1.02%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0代表母公司。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千股)	比率(註3)	帳面金額			股數(千股)	比率	
本公司	GLA	California, USA.	IC設計	30,085	30,085	85,000	100 %	11,840	(636)	(636)	85,000	100 %	註1
本公司	Eclat	薩摩亞	轉投資	71,605	56,631	2,300	100 %	12,523	(10,797)	(10,797)	2,300	100 %	註1
本公司	威懋科技	台灣	IC銷售	89,901	74,901	1,729	88.32 %	9,386	(8,820)	(5,938)	1,729	88.32 %	註1,2,4
本公司	博惟科技	台灣	IC銷售	47,610	47,610	4,448	88.96 %	(113,179)	(42,678)	(37,617)	4,448	88.96 %	註1
本公司	思銳生醫科技(股)公司	台灣	生技儀器	5,000	5,000	250	35.71 %	-	(11,892)	(415)	250	35.71 %	
威懋科技	Baleen	USA	IC設計	132,968	127,008	40	88.32 %	1,438	(8,374)	(5,638)	40	88.32 %	註1,4

(註1)左列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2)帳面價值係以扣除累計減損後列計。

(註3)係為本公司直接/間接持股比例。

(註4)係依本公司全年加權平均持股比例認列損益。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本公司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期中最高持股
伊克雷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代表處及昆山代表處	從事商品或服務之促銷及各類推廣服務	-	註	-	-	-	註	註	-	-	-	-

註：係透過轉投資公司Eclat Holding Ltd.設立大陸地區代表處，以拓展大陸市場。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658,296

2.威懋科技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期中最高持股
百立(杭州)電子系統有限公司	產品研發及中國大陸地區行銷及產品服務	69,391 (USD2,195千元)	註1	52,248 (USD1,615千元)	2,373	54,621 (USD1,695千元)	(9,965)	88.32 %	(6,709)	(1,945)	-	88.32%

註1：係透過轉投資公司Baleen Systems, Inc.投資設立。

註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評價列計。另，係按本公司全年加權平均持股比例認列損益。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4,621	42,074	80,000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業務為積體電路及半導體元件之設計與銷售，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依據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告資訊一致。

(二)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產品別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USB集線器控制晶片	\$ 692,529	581,440
USB儲存媒體控制晶片	407,251	406,682
USB影像控制晶片	278,538	294,256
其他控制晶片	51,810	43,349
其 他	8,252	25,682
	<u>\$ 1,438,380</u>	<u>1,351,409</u>

(三)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另，合併公司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亞洲地區。

地 區	102年度	101年度
亞 洲	\$ 1,411,787	1,268,042
其 他	26,593	83,367
	<u>\$ 1,438,380</u>	<u>1,351,409</u>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對其個別銷貨收入佔合併綜合損益表上營業收入淨額10%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戶名稱	102年度	
	金 額	所佔比例%
WTC001	\$ 234,880	16
GIYV01	195,585	14
	<u>\$ 430,465</u>	<u>30</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客戶名稱	101年度	
	金額	所佔比例%
CNCI01	\$ 172,651	13
GIYV01	165,050	12
UOCU01	158,932	12
PUPI01	143,455	10
	<u>\$ 640,088</u>	<u>47</u>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合併財務報告係首份依據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且已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合併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合併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相關報告時，合併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合併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44,399	-	544,399	569,484	-	569,4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流動	154,994	-	154,994	157,462	-	157,462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49,723	-	149,723	168,992	-	168,99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846	-	1,846	1,136	-	1,136
存 貨	158,469	-	158,469	138,574	-	138,574
其他流動資產	34,286	(8,214)	26,072	29,150	(3,374)	25,776
流動資產合計	<u>1,043,717</u>	<u>(8,214)</u>	<u>1,035,503</u>	<u>1,064,798</u>	<u>(3,374)</u>	<u>1,061,424</u>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5,834	-	45,834	72,813	-	72,8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15	-	415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6,089	18,491	504,580	494,963	27,874	522,837
無形資產	9,437	6,075	15,512	6,190	12,708	18,8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0,484	6,692	17,176	18,307	2,188	20,495
其他非流動資產	40,284	(24,566)	15,718	55,586	(40,582)	15,004
非流動資產合計	<u>592,543</u>	<u>6,692</u>	<u>599,235</u>	<u>647,859</u>	<u>2,188</u>	<u>650,047</u>
資產總計	<u>\$ 1,636,260</u>	<u>(1,522)</u>	<u>1,634,738</u>	<u>1,712,657</u>	<u>(1,186)</u>	<u>1,711,471</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負 債						
短期借款	\$ 65,000	-	65,000	45,000	-	45,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2,918	-	122,918	150,526	-	150,526
其他流動負債	122,015	7,012	129,027	109,988	5,687	115,675
流動負債合計	309,933	7,012	316,945	305,514	5,687	311,20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9,535	(8,987)	30,548	40,980	(9,124)	31,856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	-	6	6	-	365	365
非流動負債合計	39,535	(8,981)	30,554	40,980	(8,759)	32,221
負債總計	349,468	(1,969)	347,499	346,494	(3,072)	343,422
歸屬於母公司之業主權益						
股 本	865,242	-	865,242	865,242	-	865,242
資本公積	507,500	-	507,500	632,636	-	632,636
保留盈餘	(82,782)	4,444	(78,338)	(129,082)	1,886	(127,196)
其他權益	(5,274)	-	(5,274)	(4,172)	-	(4,17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84,686	4,444	1,289,130	1,364,624	1,886	1,366,510
非控制權益	2,106	(3,997)	(1,891)	1,539	-	1,539
權益總計	1,286,792	447	1,287,239	1,366,163	1,886	1,368,04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636,260	(1,522)	1,634,738	1,712,657	(1,186)	1,711,471

(二)合併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 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1,351,409	-	1,351,409
營業成本	789,400	-	789,400
營業毛利	562,009	-	562,009
推銷費用	92,888	(314)	92,574
管理費用	102,911	399	103,310
研發費用	401,911	1,377	403,288
營業費用合計	597,710	1,462	599,172
營業淨損	(35,701)	(1,462)	(37,1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其他收入	5,174	-	5,174
其他利益及損失	(42,760)	-	(42,760)
財務成本	(1,010)	-	(1,01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份額	(3,320)	-	(3,320)
稅前淨損	(77,617)	(1,462)	(79,079)
所得稅費用	3,273	(23)	3,250
本期淨損	\$ (80,890)	(1,439)	(82,329)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年度		
	先前之一般 公認會計 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162)</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3,491)</u>
淨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1,517)	2,558	(78,959)
非控制權益	<u>627</u>	<u>(3,997)</u>	<u>(3,370)</u>
本期淨損	<u>\$ (80,890)</u>	<u>(1,439)</u>	<u>(82,329)</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80,061)
非控制權益			<u>(3,43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3,491)</u>
每股虧損			
基本每股虧損(元)	<u>\$ (0.94)</u>	<u>0.03</u>	<u>(0.91)</u>

(三)合併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四)調節說明

- 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會計政策係將所有精算損益攤銷認列於損益中。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合併公司係依員工剩餘服務期間將精算損益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予以攤銷認列於損益中。轉換日，所有先前未認列之累積精算損益均認列於保留盈餘，並於以前年度之綜合損益表迴轉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年度
合併綜合損益表	
推銷費用	\$ 17
管理費用	25
研究發展費用	<u>95</u>
	<u>\$ 137</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應付退休金負債	\$ 8,987	9,124
相關所得稅影響數	<u>(1,528)</u>	<u>(1,551)</u>
保留盈餘增加數	<u>\$ 7,459</u>	<u>7,573</u>

- 2.合併公司對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給與之累積帶薪假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公司將支付累積帶薪假之預期成本認列為應計負債。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銷售費用	\$ (331)
管理費用	374
研究發展費用	<u>1,282</u>
	<u>\$ 1,325</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薪資	\$ <u>(7,012)</u>	<u>(5,687)</u>
保留盈餘減少數	<u>\$ (7,012)</u>	<u>(5,687)</u>

- 3.合併公司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於子公司超額虧損，非控制權益對子公司損益之承擔應依比例計算，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則係由母公司全額負擔。合併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公報強制例外規定，對於此項會計原則差異不予追溯重編，並自轉換日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起，採推延調整，依持股比例分攤子公司虧損予非控制權益。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u>101年度</u>
合併綜合損益表	
非控制權益淨損益	\$ <u>(3,997)</u>
	<u>101.12.31</u> <u>101.1.1</u>
合併資產負債表	
非控制權益	\$ <u>3,997</u> <u>-</u>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同一納稅主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應互相抵銷。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應分類為非流動項下，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特定條件時始應互抵。此項變動使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原分類於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金額分別為8,214千元及3,374千元，遞延所得稅資產與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同時增加6千元及365千元。

5. 上述變動增加保留盈餘彙總如下：

	101.12.31	101.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 7,459	7,573
應付薪資	(7,012)	(5,687)
非控制權益	3,997	-
保留盈餘增加數	<u>\$ 4,444</u>	<u>1,886</u>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號

1030318

會員姓名：(1) 黃泳華
(2) 區耀軍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三九二二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二九九七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974354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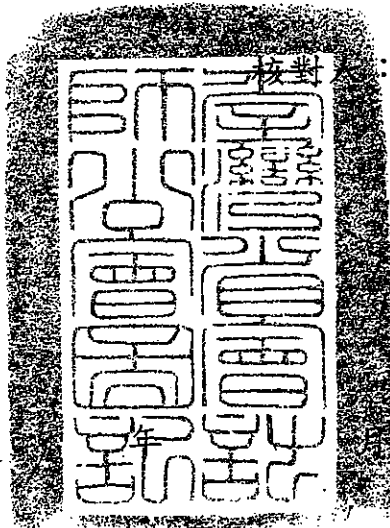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創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 一 月 一 日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黃泳華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區耀軍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22 日